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合并财务报表  
2021 年度至 2023 年 6 月

#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5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4
	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	5-6
	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7-8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财务报表附注	1-109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K50177 号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聚元）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报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模拟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 1-6 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津聚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的模拟合并经营成果；公允反映了天津聚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利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 收入确认</b>	
<p>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为公司模拟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很大影响,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其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p> <p>2023 年 1-6 月合并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831,717,894.18 元; 2022 年度、2021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2,980,036,782.19 元、2,837,975,591.04 元。</p> <p>因此,我们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li> <li>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li> <li>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多维度分析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li> <li>4、对报告期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或报关单、发票、回款记录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li> <li>5、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及走访程序;</li> </ol>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 收入确认	
	<p>6、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或报关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检查期后退货情况以确认收入确认的真实性；</p> <p>7、对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否合理，毛利率变动以及收入与成本配比进行分析性复核。</p>

#### 四、 编制基础以及对分发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

本报告仅供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等方式购买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份和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100%股权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津聚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津聚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津聚元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天津聚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津聚元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天津聚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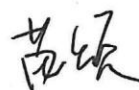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期间的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3 年 8 月 14 日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113,627,243.81	321,301,678.42	313,182,409.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700,000.00	13,202,398.41	28,102,635.58
应收账款	(三)	254,194,963.94	348,093,104.93	806,363,724.97
应收款项融资	(四)	9,907,761.94	28,771,692.40	13,622,968.37
预付款项	(五)	102,928,706.84	114,062,725.68	88,940,797.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	109,779,329.05	31,138,508.52	31,725,454.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335,880,431.39	392,264,852.53	427,404,422.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971,237.60		
流动资产合计		927,989,674.57	1,248,834,960.89	1,709,342,413.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九)	86,170,531.15	88,972,640.78	91,336,961.20
固定资产	(十)	902,604,422.16	947,406,374.34	1,037,318,343.91
在建工程	(十一)	43,578,914.02	38,710,355.91	26,214,528.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十二)	24,448,871.68	24,953,077.66	23,342,122.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三)	10,157,151.66	6,737,944.19	6,462,683.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四)	115,000.00	124,000.00	699,14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7,074,890.67	1,106,904,392.88	1,185,373,782.88
资产总计		1,995,064,565.24	2,355,739,353.77	2,894,716,19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学恒



贾学恒

贾美玲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五)		216,044,310.18	480,167,909.51
应付账款	(十六)	229,516,119.23	293,490,378.99	608,389,880.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七)	6,529,801.17	8,939,306.67	9,389,572.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八)	16,910,152.51	20,053,803.32	38,416,504.13
应交税费	(十九)	25,851,904.97		
其他应付款	(二十)	10,966,808.11	39,762,287.75	339,455,881.31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一)		34,582,500.01	31,690,703.02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二)	1,347,129.29	724,938.95	371,611.44
流动负债合计		291,121,915.28	613,597,525.87	1,507,882,062.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二十三)		49,577,499.96	89,725,832.7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577,499.96	89,725,832.71
负债合计		291,121,915.28	663,175,025.83	1,597,607,894.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二十四)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二十五)	1,683,382,887.7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二十六)	-166,255.0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二十七)	7,082.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二十八)	10,718,935.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3,942,649.96	1,692,564,327.94	1,297,108,301.4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3,942,649.96	1,692,564,327.94	1,297,108,30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95,064,565.24	2,355,739,353.77	2,894,716,196.3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学印



贾学印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十一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614,848.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一)	700,000.00		
应收账款	(二)	230,509,130.84		
应收款项融资	(三)	9,907,761.94		
预付款项		102,928,706.84		
其他应收款	(四)	109,779,329.05		
存货		335,880,431.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1,237.60		
流动资产合计		904,291,445.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6,170,531.15		
固定资产		902,604,422.16		
在建工程		43,578,914.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4,448,871.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57,15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7,074,890.67		
资产总计		1,971,366,336.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贾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学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美玲

贾美玲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十一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3,918,509.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529,801.17		
应付职工薪酬		16,910,152.51		
应交税费		25,851,904.97		
其他应付款		10,966,808.1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47,129.29		
流动负债合计		265,524,305.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65,524,305.1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83,382,887.7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082.03		
未分配利润		12,452,061.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05,842,03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1,366,336.4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学恒

贾学恒

贾美玲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1,717,894.18	2,980,036,782.19	2,837,975,591.04
其中:营业收入	(二十九)	831,717,894.18	2,980,036,782.19	2,837,975,591.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3,544,116.62	2,957,859,273.35	2,762,385,025.16
其中:营业成本	(二十九)	739,613,425.70	2,739,481,647.28	2,477,908,797.1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	5,149,064.65	11,795,287.51	16,652,651.40
销售费用	(三十一)	8,035,508.76	39,803,191.03	46,130,561.85
管理费用	(三十二)	30,167,766.30	77,047,716.34	87,741,275.96
研发费用	(三十三)	31,018,046.84	78,965,012.56	106,248,075.61
财务费用	(三十四)	-439,695.63	10,766,418.63	27,703,663.24
其中:利息费用	(三十四)	927,382.96	20,044,062.53	20,787,354.85
利息收入	(三十四)	796,034.54	951,682.21	887,261.90
加:其他收益	(三十五)		2,908,551.33	7,686,646.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六)	495,109.85	2,286,250.01	541,174.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三十七)	-10,609,305.09	-21,027,857.88	-13,930,755.0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59,582.32	6,344,452.30	69,887,631.63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八)			5,863.99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9,582.32	6,344,452.30	69,893,495.62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九)	-3,418,383.36	-275,261.00	11,564,14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7,965.68	6,619,713.30	58,329,353.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7,965.68	6,619,713.30	58,329,353.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477,965.68	6,619,713.30	58,329,353.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643.66	-288,470.22	-289,592.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643.66	-288,470.22	-289,592.9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643.66	-288,470.22	-289,592.9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643.66	-288,470.22	-289,592.9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378,322.02	6,331,243.08	58,039,76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78,322.02	6,331,243.08	58,039,760.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贾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学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学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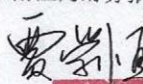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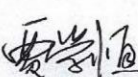
项目	附注十 (六)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31,717,894.18		
减：营业成本		739,613,425.70		
税金及附加		5,149,064.65		
销售费用		8,039,508.76		
管理费用		30,131,610.99		
研发费用		31,018,046.84		
财务费用		-441,805.10		
其中：利息费用		927,382.96		
利息收入		796,025.4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9,832.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09,305.0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32,570.0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32,570.07		
减：所得税费用		-3,255,753.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88,323.1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88,323.1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388,323.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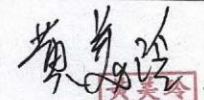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841,308.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798,88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640,18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2,733,453.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251,22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77,195.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8,372,76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934,63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十一)	-24,294,447.7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8,76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78,76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78,769.8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287,320.8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87,320.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十)	87,555,49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55,49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31,82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240.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39,845.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87,39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27,243.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463,625.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87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262,49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392,760.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251,22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77,195.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34,488.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555,67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3,172.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8,769.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78,769.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78,769.8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287,320.8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287,320.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555,498.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555,49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31,822.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927.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41,807.1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3,040.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14,848.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023年1-6月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7,082.03		-759,030.45	9,181,440.19		9,181,44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66,611.39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66,611.39		7,082.03		-759,030.45	9,181,440.19		9,181,44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643.66				11,477,965.68	1,694,761,209.77		1,694,761,20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9,643.66				11,477,965.68	11,378,322.02		11,378,32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66,255.05		7,082.03		10,718,935.23	1,703,942,649.96		1,703,942,649.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贾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学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学恒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6月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63,738.27	10,070,820.3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83,382,887.75		63,738.27	10,070,820.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388,323.18	1,695,771,210.93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683,382,887.75		12,388,323.18	12,388,323.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83,382,887.75			1,683,382,887.7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683,382,887.75		7,082.03	12,452,061.45	1,705,842,031.2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贾学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贾学恒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贾学恒



##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于2022年5月11日在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93MA81XWCG7T的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道38号。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贾学恒。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同能源管理;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电池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再生资源加工;电池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蓄电池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标的公司模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3年1-6月	2022年度(模拟合并)	2021年度(模拟合并)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力神电池(香港)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除按照以下特殊目的编制基础，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 特殊目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 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于以下原则：根据天津力神与天津聚元签订的《资产转让协议》，天津力神以 2022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其消费类电池相关的业务、资产、负债及相关人员（以下简称“消费类电池业务”）划转至天津聚元。上述转让实际交割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津聚元模拟财务报表系模拟归集上述消费类电池业务相关资产、负债形成，同时考虑了以下假设：

- (1) 模拟资产负债表系假定上述划转业务于财务报表最早列报日即已实施完毕，即：天津聚元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始已取得相关消费类电池业务及其资产、负债，且持续保持该架构。因相关资产并非完整会计主体，为了了解该等资产的盈利情况，模拟利润表系以上述划转的资产、负债为基础，按照配比及权责发生制原则，对天津力神的收入、成本以及费用等进行模拟剥离调整，编制上述消费类电池业务的模拟利润表。
- (2) 根据 2022 年 11 月天津力神与天津聚元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天津力神将持有的力神电池（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力神”）100%股权转让天津聚元。上述消费类电池业务模拟包含香港力神的消费类业务。香港力神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模拟合并计入天津聚元。
- (3) 根据消费类电池业务营运资金需求，模拟划转相应货币资金。
- (4) 根据税收法定的原则，天津力神消费类电池业务相关的应交税费无法转入天津聚元，因此，不纳入模拟报表范围。与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也不纳入模拟财务报表范围。
- (5) 天津聚元模拟财务报表采用天津力神的所得税税率，即 15%。
- (6) 与消费类电池业务相关的借款，因获取金融机构等债权人的同意函存在不确定性，未纳入模拟财务报表范围，相应需要的借款由天津力神提供。
- (7) 天津聚元以划转的消费类电池业务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差额作为所有者权益进行列报。

考虑 2020 年度至 2021 年度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仅编制报告期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模拟合并利润表以及相关模拟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未编制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及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具体原因如下：

- (1) 未编制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原因：由于天津聚元剥离前，天津力神未设置单独的银行账户对划转业务进行单独的拆分和管理，因此本模拟合并报表之重要组成部分不具备编制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基础，未对模拟合并报表编制模拟合并现金流量表。
- (2) 未编制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原因：天津聚元属于新设公司，用于承接天津力神消费电池业务，模拟合并报表无法对所有者权益的具体项目进行明确划分，因此本模拟合并报表之重要组成部分不具备编制模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基础，未对模拟合并报表编制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3) 模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部分不区分各明细项目，按照模拟合并资产、负债余额的差额列示为“所有者权益合计”。

本模拟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标的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模拟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2022 年度的模拟合并经营成果；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 (七)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半产品、发出商品。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八) 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 (九)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十)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	2.11-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一)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 (十二)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3-10 年	年限平均法	0	预计使用年限

## (十三)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四)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 (十五)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十六) 收入

###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

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2、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具体政策

主要的销售模式对应收入确认时点及计量标准如下：

主要销售模式	确认收入时点	依据
内销	以经客户签收的送货单为收入确认依据。	将货物运至客户指定地点，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
外销	以进出口业务办妥报关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依据为报关单。	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

### (十七)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十八) 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

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二十) 租赁

###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的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六)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六)金融工具”。

**2021年1月1日前的会计政策**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计入损益;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或有租金，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二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8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三) 预计负债”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本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 2、 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 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 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



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13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13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3号，执行解释第13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2）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2019年12月16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号），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3）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号），自2020年6月19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2021年6月30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增加不影响满足该条件，2021年6月30日后应付租赁付款额减少不满足该条件；以及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

定进行相应调整。

(4)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自 2021 年 5 月 26 日起施行, 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 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 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 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5) 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 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 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 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 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 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6)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 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 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 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7)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 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③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8)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四、 税项

#####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13、6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7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15	15

##### (二) 税收优惠

2020 年 10 月 28 日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批准，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2001161)，有效期三年，2020-2022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根据“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一）编制基础”，本公司于 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模拟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 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

本公司根据财税〔2015〕16 号文，对无汞原电池、金属氢化物镍蓄电池(又称“氢镍蓄电池”或“镍氢蓄电池”)、锂原电池、锂离子蓄电池、太阳能电池、燃料电池和全钒液流电池免征消费税。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3 号》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享受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税收优惠政策。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存款	113,627,243.81	321,301,678.42	313,182,409.81
合计	113,627,243.81	321,301,678.42	313,182,409.81

### (二)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13,202,398.41	28,102,635.58
合计	700,000.00	13,202,398.41	28,102,635.58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041,372.75	3,625,000.00
合计		7,041,372.75	3,625,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255,472,325.57	349,791,677.77	810,348,547.82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255,472,325.57	349,746,908.63	810,338,511.82
7至12个月		44,769.14	10,036.00
1年以内小计	255,472,325.57	349,791,677.77	810,348,547.82
1至2年			74,857.23
2至3年		74,857.23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732,827.55	1,632,911.58	1,588,211.80
小计	257,205,153.12	351,499,446.58	812,011,616.85
减：坏账准备	3,010,189.18	3,406,341.65	5,647,891.88
合计	254,194,963.94	348,093,104.93	806,363,724.97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年6月30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2,827.55	0.67	1,732,827.5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5,472,325.57	99.33	1,277,361.63	0.50	254,194,963.94
其中：					
账龄组合	255,472,325.57	99.33	1,277,361.63	0.50	254,194,963.94
合计	257,205,153.12	100.00	3,010,189.18		254,194,963.94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2,911.58	0.46	1,632,911.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866,535.00	99.54	1,773,430.07	0.51	348,093,104.93
其中:					
账龄组合	349,866,535.00	99.54	1,773,430.07	0.51	348,093,104.93
合计	351,499,446.58	100.00	3,406,341.65		348,093,104.93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8,211.80	0.20	1,588,211.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0,423,405.05	99.80	4,059,680.08	0.50	806,363,724.97
其中:					
账龄组合	810,423,405.05	99.80	4,059,680.08	0.50	806,363,724.97
合计	812,011,616.85	100.00	5,647,891.88		806,363,724.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3.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SEABRIDGE TRANSPORT GMBH	1,732,827.55	1,732,827.5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732,827.55	1,732,827.55		

名称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SEABRIDGE TRANSPORT GMBH	1,632,911.58	1,632,911.5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632,911.58	1,632,911.58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SEABRIDGE TRANSPORT GMBH	1,588,211.80	1,588,211.8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588,211.80	1,588,211.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255,472,325.57	1,277,361.63		349,791,677.77	1,750,972.90		810,348,547.80	4,052,194.36	
其中：1年以内									
分项									
6个月以内	255,472,325.57	1,277,361.63	0.50	349,746,908.63	1,748,734.44	0.50	810,338,511.80	4,051,692.56	0.50
7至12个月				44,769.14	2,238.46	5.00	10,036.00	501.80	5.00
1年以内小计	255,472,325.57	1,277,361.63		349,791,677.77	1,750,972.90		810,348,547.80	4,052,194.36	
1至2年							74,857.25	7,485.72	10.00
2至3年				74,857.23	22,457.17	3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55,472,325.57	1,277,361.63		349,866,535.00	1,773,430.07		810,423,405.05	4,059,680.08	

### 3、本报告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	4,600,854.06		541,173.98			4,059,680.0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65,363.70				-177,151.90	1,588,211.80
合计	6,366,217.76		541,173.98		-177,151.90	5,647,891.88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	4,059,680.08		2,286,250.01			1,773,430.0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8,211.80				44,699.78	1,632,911.58
合计	5,647,891.88		2,286,250.01		44,699.78	3,406,341.65

类别	2022.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3.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	1,773,430.07		495,109.85		-958.59	1,277,361.6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32,911.58				99,915.97	1,732,827.55
合计	3,406,341.65		495,109.85		98,957.38	3,010,189.1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952,447.52	47.41	609,762.24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76,144,675.11	29.60	380,723.37
曲靖市德方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2,125,000.00	8.60	110,625.00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6,771,022.04	6.52	83,855.11
INVENTUSPOWERELETRONICAD OBRASI	8,673,596.32	3.37	43,367.98
合计	245,666,740.99	95.50	1,228,333.70

单位名称	2022.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紫米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4,449,108.94	26.87	472,245.54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4,030,101.53	9.68	192,233.39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31,063,652.29	8.84	155,318.26
挚享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4,517,276.00	6.98	122,586.38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696,784.41	6.17	108,483.92
合计	205,756,923.17	58.54	1,050,867.49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80,036,210.48	34.49	1,400,181.05
BMZ Germany GmbH	111,357,056.38	13.71	556,785.28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6,302,169.50	6.93	288,622.28
昆山宣创电子有限公司	52,705,396.28	6.49	263,526.98
新普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45,888,066.10	5.65	229,440.33
合计	546,288,898.74	67.27	2,738,555.92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票据	9,907,761.94	28,771,692.40	13,622,968.37
合计	9,907,761.94	28,771,692.40	13,622,968.37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2020.12.31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1.12.31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 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59,218,821.01	386,808,724.53	432,404,577.17		13,622,968.37	
合计	59,218,821.01	386,808,724.53	432,404,577.17		13,622,968.37	

项目	2021.12.31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2.12.31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 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13,622,968.37	289,461,969.58	274,313,245.55		28,771,692.40	
合计	13,622,968.37	289,461,969.58	274,313,245.55		28,771,692.40	

项目	2022.12.31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2023.6.30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 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28,771,692.40	19,758,884.23	38,622,814.69		9,907,761.94	
合计	28,771,692.40	19,758,884.23	38,622,814.69		9,907,761.94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33,108.05	1.78	111,556,025.68	97.80	88,372,410.29	99.36
1至2年	101,095,598.79	98.22	2,506,700.00	2.20	488,252.49	0.55
2至3年					78,985.90	0.09
3年以上					1,148.72	
合计	102,928,706.84	100.00	114,062,725.68	100.00	88,940,797.40	100.00



##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2023.6.30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1,095,598.79	尚未结算
合计	101,095,598.79	

项目	2022.12.31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洛阳大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61,700.01	尚未结算
合计	2,461,700.01	

项目	2021.12.31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上海鹤腾实业有限公司	488,252.49	尚未结算
合计	488,252.49	

##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3.6.30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1,095,598.79	98.22
天津绿州燃气有限公司	1,475,787.00	1.43
天津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	191,654.00	0.1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天津市分公司	50,540.05	0.05
上海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9,200.00	0.04
合计	102,852,779.84	99.93

预付对象	2022.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8,075,417.93	94.75
Imerys Graphite & Carbon Belgium SA	3,134,159.43	2.75
洛阳大生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461,700.01	2.16
益瑞石（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1,014.32	0.26
天津巴莫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594.00	0.05
合计	114,013,885.69	99.97

预付对象	2021.12.31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54,700.00	42.90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081,124.00	36.07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10,490,937.29	11.80
湖南信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62
Imerys Graphite & Carbon Belgium SA	2,598,488.22	2.92
合计	88,325,249.51	99.31

(六)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应收款项	109,779,329.05	31,138,508.52	31,725,454.39
合计	109,779,329.05	31,138,508.52	31,725,454.39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09,779,329.05	14,474,517.52	14,986,413.39
1至2年			16,738,991.00
2至3年		16,663,991.00	50.00
3年以上			
小计	109,779,329.05	31,138,508.52	31,725,454.39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9,779,329.05	31,138,508.52	31,725,454.3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年6月30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779,329.05	100.00			109,779,329.05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109,779,329.05	100.00			109,779,329.05
合计	109,779,329.05	100.00			109,779,329.05

2022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138,508.52	100.00			31,138,508.52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31,138,508.52	100.00			31,138,508.52
合计	31,138,508.52	100.00			31,138,508.52

2021年12月31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725,454.39	100.00			31,725,454.39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31,725,454.39	100.00			31,725,454.39
合计	31,725,454.39	100.00			31,725,454.39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28,372,062.39			28,372,062.39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4,986,413.39			14,986,413.39
本期终止确认	11,633,021.39			11,633,021.39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31,725,454.39			31,725,454.39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31,725,454.39			31,725,454.39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14,460,508.52			14,460,508.52
本期终止确认	15,047,454.39			15,047,454.39
其他变动				
2022.12.31 余额	31,138,508.52			31,138,508.52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2022.12.31 余额	31,138,508.52			31,138,508.52
2022.12.31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222,538,750.76			222,538,750.76
本期终止确认	143,897,930.23			143,897,930.23
其他变动				
2023.6.30 余额	109,779,329.05			109,779,329.05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关联方往来	11,007,333.33	14,313,292.65	14,737,524.17
预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7,988,878.54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0,735,000.00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16,660,000.00	16,660,000.00
代垫款项		147,215.87	248,889.22
个人备用金	48,117.18	18,000.00	79,041.00
合计	109,779,329.05	31,138,508.52	31,725,454.39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0,735,000.00	1年以内	82.65	
预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预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7,988,878.54	1年以内	7.28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171,250.54	1年以内	6.53	
力神(青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770,824.73	1年以内	2.52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65,258.06	1年以内	0.97	
合计		109,731,211.87		99.95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16,660,000.00	2-3年	53.50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4,313,292.65	1年以内	45.97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98,827.12	1年以内	0.32	
中电科能源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40,828.95	1年以内	0.13	
刘素娟	员工备用金	18,000.00	1年以内	0.06	
合计		31,130,948.72		99.9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 限公司	融资租赁款 保证金	16,660,000.00	1-2年	52.51	
力神电池(苏州)有 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4,737,524.17	1年以内	46.45	
代垫工资款	代垫款项	122,965.13	1年以内	0.39	
代垫公积金	代垫款项	78,446.06	1年以内	0.25	
费鑫鑫	员工备用金	75,000.00	1-2年	0.24	
合计		31,673,935.36		99.84	

(七)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5,747,014.87		145,747,014.87	103,000,176.14		103,000,176.14	98,189,313.77		98,189,313.77
库存商品	135,543,574.98	33,150,558.20	102,393,016.78	157,118,740.42	32,663,609.69	124,455,130.73	156,374,737.64	28,614,298.85	127,760,438.79
半成品	49,543,133.19		49,543,133.19	102,357,695.78		102,357,695.78	35,672,025.31		35,672,025.31
在产品	22,665,085.22		22,665,085.22				27,952,028.62		27,952,028.62
发出商品	15,532,181.33		15,532,181.33	62,451,849.88		62,451,849.88	137,830,616.45		137,830,616.45
合计	369,030,989.59	33,150,558.20	335,880,431.39	424,928,462.22	32,663,609.69	392,264,852.53	456,018,721.79	28,614,298.85	427,404,422.94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78,480.65			2,578,480.65		
库存商品	102,423,197.34	13,930,755.08		87,739,653.57		28,614,298.85
合计	105,001,677.99	13,930,755.08		90,318,134.22		28,614,298.85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12.31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8,614,298.85	21,027,857.88		16,978,547.04		32,663,609.69
合计	28,614,298.85	21,027,857.88		16,978,547.04		32,663,609.69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3.6.30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2,663,609.69	10,609,305.09		10,122,356.58		33,150,558.20
合计	32,663,609.69	10,609,305.09		10,122,356.58		33,150,558.20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预缴个人所得税	971,237.60		
合计	971,237.60		

(九) 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129,948,038.39	7,274,008.48	137,222,04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129,948,038.39	7,274,008.48	137,222,046.87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0.12.31	41,462,566.03	2,058,199.23	43,520,76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0,914.26	153,406.15	2,364,320.41
—计提或摊销	2,210,914.26	153,406.15	2,364,320.4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3,673,480.29	2,211,605.38	45,885,085.67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86,274,558.10	5,062,403.10	91,336,961.20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88,485,472.36	5,215,809.25	93,701,281.61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129,948,038.39	7,274,008.48	137,222,04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计提或摊销			
(4) 2022.12.31	129,948,038.39	7,274,008.48	137,222,046.87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2021.12.31	43,673,480.29	2,211,605.38	45,885,085.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10,914.26	153,406.16	2,364,320.42
—计提或摊销	2,210,914.26	153,406.16	2,364,320.4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5,884,394.55	2,365,011.54	48,249,406.09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84,063,643.84	4,908,996.94	88,972,640.78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86,274,558.10	5,062,403.10	91,336,961.2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2.12.31	129,948,038.39	7,274,008.48	137,222,046.8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3,589.25		1,633,589.25
—转入固定资产	1,633,589.25		1,633,589.25
(4) 2023.6.30	128,314,449.14	7,274,008.48	135,588,457.62
2.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2.12.31	45,884,394.55	2,365,011.54	48,249,406.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8,684.23	76,703.08	1,195,387.31
—计提或摊销	1,118,684.23	76,703.08	1,195,387.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6,866.93		26,866.93
—转入固定资产	26,866.93		26,866.93
(4) 2023.6.30	46,976,211.85	2,441,714.62	49,417,926.47
3. 减值准备			
(1) 202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2023.6.30 账面价值	81,338,237.29	4,832,293.86	86,170,531.15
(2) 2022.12.31 账面价值	84,063,643.84	4,908,996.94	88,972,640.78

(十)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固定资产	902,604,422.16	947,406,374.34	1,037,318,343.91
合计	902,604,422.16	947,406,374.34	1,037,318,343.91

##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b>1. 账面原值</b>					
(1) 2020.12.31	682,142,510.05	1,739,868,939.89	20,707,948.84	1,257,410.00	2,443,976,808.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743,868.06	349,521.00		177,093,389.06
—购置			349,521.00		349,521.00
—在建工程转入		176,743,868.06			176,743,868.0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682,142,510.05	1,916,612,807.95	21,057,469.84	1,257,410.00	2,621,070,197.84
<b>2. 累计折旧</b>					
(1) 2020.12.31	223,049,036.24	1,207,159,405.94	13,220,034.87	1,171,233.28	1,444,599,710.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40,944.49	114,878,211.16	1,587,036.94		128,506,192.59
—计提	12,040,944.49	114,878,211.16	1,587,036.94		128,506,192.5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235,089,980.73	1,322,037,617.10	14,807,071.81	1,171,233.28	1,573,105,902.92
<b>3. 减值准备</b>					
(1) 2020.12.31		10,203,468.35	438,109.44	4,373.22	10,645,95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10,203,468.35	438,109.44	4,373.22	10,645,951.0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447,052,529.32	584,371,722.50	5,812,288.59	81,803.50	1,037,318,343.91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459,093,473.81	522,506,065.60	7,049,804.53	81,803.50	988,731,147.44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682,142,510.05	1,916,612,807.95	21,057,469.84	1,257,410.00	2,621,070,197.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01,834.88	25,190,506.92	189,772.53		26,982,114.33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1,601,834.88	25,190,506.92	189,772.53		26,982,114.3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683,744,344.93	1,941,803,314.87	21,247,242.37	1,257,410.00	2,648,052,312.17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235,089,980.73	1,322,037,617.10	14,807,071.81	1,171,233.28	1,573,105,902.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898,799.12	103,398,393.40	1,596,891.38		116,894,083.90
—计提	11,898,799.12	103,398,393.40	1,596,891.38		116,894,083.90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4) 2022.12.31	246,988,779.85	1,425,436,010.50	16,403,963.19	1,171,233.28	1,689,999,986.82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10,203,468.35	438,109.44	4,373.22	10,645,95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10,203,468.35	438,109.44	4,373.22	10,645,951.0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436,755,565.08	506,163,836.02	4,405,169.74	81,803.50	947,406,374.34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447,052,529.32	584,371,722.50	5,812,288.59	81,803.50	1,037,318,343.9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2.12.31	683,744,344.93	1,941,803,314.87	21,247,242.37	1,257,410.00	2,648,052,312.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3,589.25	9,814,257.69	47,234.51		11,495,081.45
—购置					
—在建工程转入		9,814,257.69	47,234.51		9,861,492.2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633,589.25				1,633,589.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685,377,934.18	1,951,617,572.56	21,294,476.88	1,257,410.00	2,659,547,393.62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b>2. 累计折旧</b>					
(1) 2022.12.31	246,988,779.85	1,425,436,010.50	16,403,963.19	1,171,233.28	1,689,999,986.82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3,039.39	49,545,697.76	788,296.48		56,297,033.63
—计提	5,936,172.46	49,545,697.76	788,296.48		56,270,166.70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6,866.93				26,866.9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252,951,819.24	1,474,981,708.26	17,192,259.67	1,171,233.28	1,746,297,020.45
<b>3. 减值准备</b>					
(1) 2022.12.31		10,203,468.35	438,109.44	4,373.22	10,645,951.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10,203,468.35	438,109.44	4,373.22	10,645,951.01
<b>4. 账面价值</b>					
(1) 2023.6.30 账面价值	432,426,114.94	466,432,395.95	3,664,107.77	81,803.50	902,604,422.16
(2) 2022.12.31 账面价值	436,755,565.08	506,163,836.02	4,405,169.74	81,803.50	947,406,374.34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在建工程	43,578,914.02	38,710,355.91	26,214,528.37
合计	43,578,914.02	38,710,355.91	26,214,528.37

2、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类：						
其中：CE 蓝牙产线技术升级项目				641,592.97		641,592.97
研发中心方型动力电池研发线项目	13,696,140.96		13,696,140.96			
大聚合物电池全自动快充产线建设	403,045.86		403,045.86			
设备类：						
其中：需要安装验收的设备采购	29,479,727.20		29,479,727.20	25,014,214.95		25,572,935.40
合计	43,578,914.02		43,578,914.02	38,710,355.91		26,214,528.37

3、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1.12.31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工程类：												
其中：聚合物250万只/月产能扩建项目	195,270,000.00	75,093,941.66	6,071,023.35	81,164,965.01			100.00	已完工				自筹
CE蓝牙产线项目	94,180,000.00	47,984,107.23	11,635,263.52	58,977,777.78		641,592.97	98.00	基本已完工				自筹
设备类：												
其中：需要安装验收的设备采购		1,731,657.78	60,442,402.89	36,601,125.27		25,572,935.40						自筹
合计		124,809,706.67	78,148,689.76	176,743,868.06		26,214,528.37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至2023年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共 他减少 金额	2022.12.31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工程类：												
其中：CE蓝牙 产线项目	94,180,000.00	641,592.97		641,592.97			100.00	已完工				自筹
研发中心 方型动力电池研 发线建设项目	44,350,000.00		13,696,140.96			13,696,140.96	95.00	正在建 设中				自筹
设备类：												
其中：需要安装 验收的设备采购		25,572,935.40	25,781,800.91	26,340,521.36		25,014,214.95						自筹
合计		26,214,528.37	39,477,941.87	26,982,114.33		38,710,355.91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度至2023年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12.31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2023.6.30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工程类：												
研发中心方 型动力电池研发线	44,350,000.00	13,696,140.96				13,696,140.96	95.00	正在建设中				自筹
建设项目 其中：大聚合物电 池全自动快充产线 建设	1,113,960,000.00		403,045.86			403,045.86	0.04	正在建设				自筹
设备类：												
其中：需要安装验 收的设备采购		25,014,214.95	14,327,004.45	9,861,492.20		29,479,727.20						自筹
合计		38,710,355.91	14,730,050.31	9,861,492.20		43,578,914.02						

(十二)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34,566,959.30	34,566,959.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34,566,959.30	34,566,959.30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10,487,926.47	10,487,926.47
(2) 本期增加金额	736,910.02	736,910.02
—计提	736,910.02	736,910.0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11,224,836.49	11,224,836.49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1.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23,342,122.81	23,342,122.81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24,079,032.83	24,079,032.83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34,566,959.30		34,566,959.3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15,134.81	3,515,134.81
—购置		3,515,134.81	3,515,134.81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34,566,959.30	3,515,134.81	38,082,094.11
2. 累计摊销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2021.12.31	11,224,836.49		11,224,836.49
(2) 本期增加金额	736,910.01	1,167,269.95	1,904,179.96
—计提	736,910.01	351,513.55	1,088,423.56
—其他增加		815,756.40	815,756.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11,961,746.50	1,167,269.95	13,129,016.45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2.12.31			
4. 账面价值			
(1) 2022.12.31 账面价值	22,605,212.80	2,347,864.86	24,953,077.66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23,342,122.81		23,342,122.8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2.12.31	34,566,959.30	3,515,134.81	38,082,094.1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34,566,959.30	3,515,134.81	38,082,094.11
2. 累计摊销			
(1) 2022.12.31	11,961,746.50	1,167,269.95	13,129,016.45
(2) 本期增加金额	326,228.03	177,977.95	504,205.98
—计提	326,228.03	177,977.95	504,205.98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12,287,974.53	1,345,247.90	13,633,222.43
3. 减值准备			
(1) 2022.12.3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2023.6.3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4. 账面价值			
(1) 2023.6.30 账面价值	22,278,984.77	2,169,886.91	24,448,871.68
(2) 2022.12.31 账面价值	22,605,212.80	2,347,864.86	24,953,077.66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4,954,846.55	6,743,226.98	44,919,627.93	6,737,944.19	43,084,554.67	6,462,683.20
可抵扣亏损	22,759,497.87	3,413,924.68				
合计	67,714,344.42	10,157,151.66	44,919,627.93	6,737,944.19	43,084,554.67	6,462,683.20

##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51,851.84	1,796,274.42	1,823,587.07
可抵扣亏损		70,454,952.40	112,511,511.73
合计	1,851,851.84	72,251,226.82	114,335,098.80

注：根据特殊目的编制基础，2021 年度至 2022 年度与天津聚元的可抵扣亏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不纳入模拟财务报表范围。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15,000.00		115,000.00	124,000.00		124,000.00	699,143.39		699,143.39
合计	115,000.00		115,000.00	124,000.00		124,000.00	699,143.39		699,143.39

(十五) 应付票据

种类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90,643,332.25	144,460,172.66
商业承兑汇票		25,400,977.93	335,707,736.85
合计		216,044,310.18	480,167,909.51

(十六)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227,711,608.53	278,901,009.79	585,016,645.71
1至2年	904,143.79	7,493,478.81	20,210,700.53
2至3年	428,548.53	6,183,455.42	2,559,497.59
3年以上	471,818.38	912,434.97	603,036.88
合计	229,516,119.23	293,490,378.99	608,389,880.7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2.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市雅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7,532,346.65	尚未结清
上海昊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36,130.42	尚未结清
广东新宇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88,495.58	尚未结清
深圳市日联科技有限公司	1,340,689.66	尚未结清
合计	10,997,662.31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津海钠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291,301.51	尚未结清
连云港中元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805,593.20	尚未结清
苏州安靠电源有限公司	2,256,774.00	尚未结清
深圳市日联科技有限公司	1,340,689.66	尚未结清
合计	12,694,358.37	

(十七)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预收货款	6,529,801.17	8,939,306.67	9,389,572.10
合计	6,529,801.17	8,939,306.67	9,389,572.10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24,985,702.41	452,401,633.71	438,979,032.87	38,408,303.2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00.88	30,700,544.28	30,700,544.28	8,200.88
辞退福利		142,984.10	142,984.10	
合计	24,993,903.29	483,245,162.09	469,822,561.25	38,416,504.13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短期薪酬	38,408,303.25	464,850,579.26	483,302,867.47	19,956,015.0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00.88	41,060,473.09	41,060,473.09	8,200.88
辞退福利		806,577.80	716,990.40	89,587.40
合计	38,416,504.13	506,717,630.15	525,080,330.96	20,053,803.32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短期薪酬	19,956,015.04	208,999,817.77	212,079,969.58	16,875,863.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00.88	23,262,959.90	23,262,959.90	8,200.88
辞退福利	89,587.40	77,142.00	140,641.00	26,088.40
合计	20,053,803.32	232,339,919.67	235,483,570.48	16,910,152.51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848,446.03	304,413,076.84	289,815,946.31	36,445,576.56
(2) 职工福利费		2,596,223.70	2,596,223.70	
(3) 社会保险费	17,116.01	19,973,114.13	19,973,114.13	17,116.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24.92	18,164,715.95	18,164,715.95	14,224.92
工伤保险费	2,891.09	876,714.82	876,714.82	2,891.09
生育保险费		931,683.36	931,683.36	
(4) 住房公积金	25,535.33	20,395,318.55	20,041,830.45	379,023.43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8,310.39	4,472,719.36	4,064,442.50	1,566,587.25
(6) 其他短期薪酬	1,936,294.65	100,551,181.13	102,487,475.78	
合计	24,985,702.41	452,401,633.71	438,979,032.87	38,408,303.25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445,576.56	344,793,513.26	363,341,867.63	17,897,222.19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17,116.01	26,752,271.94	26,755,163.03	14,224.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24.92	24,374,209.94	24,374,209.94	14,224.92
工伤保险费	2,891.09	1,137,103.00	1,139,994.09	
生育保险费		1,240,959.00	1,240,959.00	
(4) 住房公积金	379,023.43	26,730,150.30	27,051,249.40	57,924.33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6,587.25	6,512,626.20	6,325,231.42	1,753,982.03
(6) 其他短期薪酬		60,062,017.56	59,829,355.99	232,661.57
合计	38,408,303.25	464,850,579.26	483,302,867.47	19,956,015.04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897,222.19	168,455,484.88	171,895,285.87	14,457,421.20
(2) 职工福利费		6,493,218.06	6,493,218.06	
(3) 社会保险费	14,224.92	16,270,528.97	16,270,528.97	14,224.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224.92	14,089,486.21	14,089,486.21	14,224.92
工伤保险费		1,476,195.52	1,476,195.52	
生育保险费		704,847.24	704,847.24	
(4) 住房公积金	57,924.33	13,346,603.65	13,346,603.65	57,924.33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53,982.03	2,350,038.53	1,767,189.57	2,336,830.99
(6) 其他短期薪酬	232,661.57	2,083,943.68	2,307,143.46	9,461.79
合计	19,956,015.04	208,999,817.77	212,079,969.58	16,875,863.23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基本养老保险	8,200.88	29,769,807.05	29,769,807.05	8,200.88
失业保险费		930,737.23	930,737.23	
合计	8,200.88	30,700,544.28	30,700,544.28	8,200.8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12.31
基本养老保险	8,200.88	39,818,056.24	39,818,056.24	8,200.88
失业保险费		1,242,416.85	1,242,416.85	
合计	8,200.88	41,060,473.09	41,060,473.09	8,200.88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基本养老保险	8,200.88	22,558,736.03	22,558,736.03	8,200.88
失业保险费		704,223.87	704,223.87	
合计	8,200.88	23,262,959.90	23,262,959.90	8,200.88

(十九)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增值税	24,083,577.12		
印花税	117,386.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3,416.15		
教育费附加	408,606.92		
地方教育费附加	272,404.61		
环境保护税	16,513.42		
合计	25,851,904.97		

(二十)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应付款项	10,966,808.11	39,762,287.75	339,455,881.31
合计	10,966,808.11	39,762,287.75	339,455,881.31

1、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母公司借款及利息		19,128,115.68	313,158,947.36
预提费用	8,342,066.89	13,183,640.77	21,043,344.20
保证金		4,600,000.00	2,730,000.00
其他	2,529,295.38	2,850,531.30	2,523,589.75
关联方往来	95,445.84		
合计	10,966,808.11	39,762,287.75	339,455,881.31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4,582,500.01	31,690,703.02
合计		34,582,500.01	31,690,703.02

(二十二)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待转销项税	1,347,129.29	724,938.95	371,611.44
合计	1,347,129.29	724,938.95	371,611.44

(二十三)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长期应付款		49,577,499.96	89,725,832.71
合计		49,577,499.96	89,725,832.71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49,577,499.96	89,725,832.71
合计		49,577,499.96	89,725,832.71

(二十四) 实收资本

项目	2022.12.31	本期变动增 (+) 减 (-)				2023.6.30
		增加	减少	其他	小计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二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资本溢价		1,683,382,887.75		1,683,382,887.75
合计		1,683,382,887.75		1,683,382,887.75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消费类电池相关的业务、资产、负债及相关人员划转至天津聚元。上述转让实际交割日为2022年12月31日。实际交割净资产金额为1,683,382,887.75元。

(二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22.12.31	本期发生额					2023.6.30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611.39	-99,643.66					-166,255.05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6,611.39	-99,643.66					-166,255.0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6,611.39	-99,643.66					-166,255.05

(二十七) 盈余公积

项目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法定盈余公积	7,082.03			7,082.03
合计	7,082.03			7,082.03

(二十八)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年1-6月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59,030.4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59,030.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77,965.6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718,935.23

(二十九)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1,016,003.18	734,637,495.56	2,896,598,040.77	2,712,006,387.21	2,739,209,627.98	2,423,405,058.37
其他业务	20,701,891.00	4,975,930.14	83,438,741.42	27,475,260.07	98,765,963.06	54,503,738.73
合计	831,717,894.18	739,613,425.70	2,980,036,782.19	2,739,481,647.28	2,837,975,591.04	2,477,908,797.10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826,738,866.83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租赁收入	4,285,631.11	10,006,352.09	10,006,352.09
利息收入	693,396.24		
合计	831,717,894.18	2,980,036,782.19	2,837,975,591.0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商品类型：			
软包锂离子电池	565,581,543.46	1,342,505,568.12	1,464,413,322.86
方形锂离子电池	78,537,719.19	164,304,658.88	152,392,152.00
圆柱锂离子电池	60,854,526.62	577,230,978.61	710,326,567.92
锂离子电池极片	106,042,213.91	812,556,835.16	412,077,585.20
原材料及废料	14,886,963.46	53,548,478.92	83,397,992.40
其他	835,900.19	19,883,910.41	5,361,618.57
合计	826,738,866.83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729,626,434.92	1,783,342,778.41	1,649,205,311.82
境外销售	97,112,431.91	1,186,687,651.69	1,178,763,927.13
合计	826,738,866.83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 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26,738,866.83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合计	826,738,866.83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825,589,118.69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经销	1,149,748.14		
合计	826,738,866.83	2,970,030,430.10	2,827,969,238.95

(三十)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2,230.07	3,301,896.37	6,135,358.63
教育费附加	785,241.46	1,415,098.44	2,629,439.41
地方教育附加	523,494.30	943,398.96	1,752,959.62
印花税	195,024.55		
房产税	1,702,216.91	5,757,523.69	5,757,523.69
土地使用税	94,343.94	377,370.05	377,370.05
环境保护税	16,513.42		
合计	5,149,064.65	11,795,287.51	16,652,651.40

(三十一) 销售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3,657,068.51	15,705,589.54	23,382,743.89
售后综合服务费	1,262,036.10	6,422,346.65	5,682,924.37
业务招待费	148,699.46	1,240,316.79	1,733,130.97
差旅费	300,326.21	955,172.28	1,468,161.58
市场推广费及佣金	2,507,108.29	14,143,468.60	11,360,047.97
其他	160,270.19	1,336,297.17	2,503,553.07
合计	8,035,508.76	39,803,191.03	46,130,561.85

(三十二) 管理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职工薪酬	23,720,290.80	47,041,793.25	43,652,880.58
维修费	300,372.50	12,929,370.86	24,880,603.06
折旧和摊销	1,630,538.59	7,236,576.32	8,240,624.60
办公费	478,141.42	1,961,219.00	2,324,949.52
水电费	360,693.59	528,652.70	968,071.90
业务招待费	271,362.11	375,308.45	159,576.93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租赁费	128,974.73	227,454.87	84,526.74
其他	3,277,392.56	6,747,340.89	7,430,042.63
合计	30,167,766.30	77,047,716.34	87,741,275.96

(三十三) 研发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材料费用	2,578,571.17	18,139,649.41	29,055,536.40
职工薪酬	25,226,111.02	52,137,401.60	62,098,898.73
折旧和摊销	1,341,471.47	3,560,248.97	3,822,798.36
其他	1,871,893.18	5,127,712.58	11,270,842.12
合计	31,018,046.84	78,965,012.56	106,248,075.61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息费用	927,382.96	20,044,062.53	20,787,354.85
其中：融资租赁利息费用	927,382.96	4,975,963.66	6,741,820.14
减：利息收入	796,034.54	951,682.21	887,261.90
汇兑损益	-564,156.02	-7,711,845.36	13,459,635.50
现金折扣	-14,962.00	-689,304.93	-5,929,395.40
银行手续费	8,073.97	75,188.60	273,330.19
合计	-439,695.63	10,766,418.63	27,703,663.24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政府补助		2,908,551.33	7,551,016.0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5,630.78
合计		2,908,551.33	7,686,646.81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防疫补贴				与收益相关
年度度优秀企业 表彰奖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单项冠军 奖补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1,366,8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826,235.33	781,814.03	与收益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			9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拨款			1,635,7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 金			205,7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改造奖励		1,276,8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制造专项资 金			1,3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区级配套奖 励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155,516.00	834,00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08,551.33	7,551,016.03	

(三十六)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5,109.85	-2,286,250.01	-541,174.02
合计	-495,109.85	-2,286,250.01	-541,174.02

(三十七)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609,305.09	21,027,857.88	13,930,755.08
合计	10,609,305.09	21,027,857.88	13,930,755.08

(三十八) 营业外收入

项目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其他			5,863.99			5,863.99
合计			5,863.99			5,863.99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4.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19,207.47	-275,261.00	11,564,142.32
合计	-3,418,383.36	-275,261.00	11,564,142.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利润总额	8,059,582.32	6,344,452.30	69,893,495.6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8,937.35	951,667.84	10,484,024.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82.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24.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244.30	49,580.18	140,602.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68,242.86	16,876,726.76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无形资产加计摊销、残疾职工工资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4,652,707.03	-11,844,751.88	-15,937,211.34
所得税费用	-3,418,383.36	-275,261.00	11,564,142.32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796,034.54		
其他收入	2,847.00		
合计	798,881.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支付各项费用	8,372,762.76		
合计	8,372,762.76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借出关联方借款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偿还融资租赁款	68,427,382.93		
偿还关联方借款	19,128,115.68		
合计	87,555,498.61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477,965.68		
加：信用减值损失	-495,109.85		
资产减值准备	10,609,305.09		
固定资产折旧	56,270,166.70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1,195,387.31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504,205.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3,986.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57,15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489,736.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0,189,016.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683,390.25		
其他	356,062,159.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94,447.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补充资料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3,627,243.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87,398.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539,845.26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一、现金	113,627,243.81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3,627,243.81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627,243.81		

## (四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票据		7,041,372.75	3,625,000.00	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4,550,000.00	8,898,221.78	质押
固定资产		47,167,203.20	64,649,428.31	售后回租资产
合计		68,758,575.95	77,172,650.09	

(四十三)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年6月30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942,176.45
其中：美元	545,569.55	7.2258	3,942,176.45
应收账款			27,236,502.78
其中：美元	3,529,529.56	7.2258	25,503,674.69
欧元	219,983.00	7.8771	1,732,828.09
应付账款			25,597,610.09
其中：美元	3,542,529.56	7.2258	25,597,610.09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77,131,872.11
其中：美元	11,074,845.95	6.9646	77,131,872.11
应付账款			921,745.39
其中：美元	99,351.90	6.9646	691,946.24
日元	4,385,480.00	0.0524	229,799.15

2021年12月31日

项目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264,069,187.62
其中：美元	41,418,069.80	6.38	264,069,187.62
应付账款			3,913,466.87
其中：美元	425,275.99	6.38	2,711,432.11
日元	21,691,505.19	0.06	1,202,034.76



(四十四) 政府补助

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年度度优秀企业表彰奖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单项冠军奖补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1,366,800.00			1,366,8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08,049.36		826,235.33	781,814.03	与收益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	912,000.00			912,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拨款	1,635,700.00			1,635,7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205,700.00			205,7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化改造奖励	1,276,800.00		1,276,800.00		与收益相关
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315,000.00			1,3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企区级配套奖励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989,518.00		155,516.00	834,00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459,567.36		2,908,551.33	7,551,016.03	

(四十五)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8,974.73	227,454.87	84,526.74

## 2、 作为出租人

### (1) 经营租赁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4,285,631.11	10,006,352.09	10,006,352.09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于2023年6月30日后将收到的未折现的租赁收款额如下：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1年以内	4,285,631.07
合计	4,285,631.07

## 六、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3.6.30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229,516,119.23				229,516,119.23
其他应付款	10,966,808.11				10,966,808.11
合计	240,482,927.34				240,482,927.34

项目	2022.12.31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216,044,310.18				216,044,310.18
应付账款	293,490,378.99				293,490,378.99
其他应付款	39,762,287.75				39,762,287.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802,781.97				37,802,781.97
长期应付款		30,071,901.53	21,639,988.50		51,711,890.03
合计	587,099,758.89	30,071,901.53	21,639,988.50		638,811,648.92

项目	2021.12.31				合计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应付票据	480,167,909.51				480,167,909.51
应付账款	608,389,880.71				608,389,880.71
其他应付款	339,455,881.31				339,455,881.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642,630.34				41,642,630.34
长期应付款		37,802,781.97	51,711,890.03		89,514,672.00
合计	1,469,656,301.87	37,802,781.97	51,711,890.03		1,559,170,973.87

###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与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全部以固定利率计息，市场利率变动不会对公司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3,942,176.45		3,942,176.45						
应收账款	25,503,674.69	1,732,828.09	27,236,502.78	77,131,872.11		77,131,872.11	264,069,187.62		264,069,187.62
应付账款	-25,597,610.09		-25,597,610.09	-691,946.24	-229,614.96	-921,561.20	-2,711,432.11	-1,202,034.76	-3,913,466.87
合计	3,848,241.05	1,732,828.09	5,581,069.14	76,439,925.87	-229,614.96	76,210,310.91	261,357,755.51	-1,202,034.76	260,155,720.75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上升 10%	384,824.11	7,643,992.59	26,135,775.55
下降 10%	-384,824.11	-7,643,992.59	-26,135,775.55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制造业	193036.2096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北京诚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制方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天津力神超电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武汉力神动力电池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力神（青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红安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滁州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青岛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无锡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厦门通力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shen Battery (Europe) GmbH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Lishen International In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力神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天津拓鑫力神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潍坊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东风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津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天津清源电动车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宁波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天津南大强芯半导体芯片设计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联营公司
诚通服务外包（天津）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八研究所	曾系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天津蓝天特种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曾系受同一控制方控制、存在过去 12 个月内离任董监高担任关键职务 的公司
天津空间电源科技有限公司	曾系受同一控制方控制

### (三) 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08,820,496.36
厦门通力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957,331.43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07,134.26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750,909.11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5,862.6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度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66,956,222.03
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9,177,312.8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544,561,968.08
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864,913.67
天津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90,800.5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9,629,108.83	453,503,750.89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07,922,518.91	769,136,993.00	
天津力神超电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96.52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39,792,418.61		
红安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513.27
天津蓝天特种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8,382,853.41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销售材料、受托加工	58,586,034.11	145,504,092.91	220,711,354.81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847,335.44	4,906,511.29



##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69,576.08	1,539,152.09	1,539,152.09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11,200.00	8,467,200.00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16,055.03	7,056,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7,652.02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支付的租金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7,652.02		

##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313,158,947.36	2021.1.1	2021.12.31	到期日清偿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321,287,320.83	2022.1.1	2022.4.30	到期日清偿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9,128,115.68	2022.5.1	2023.5.10	提前清偿
拆出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3.2.27	2024.2.26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3.4.26	2024.4.25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4.28	2024.4.27	

####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划转	1,683,382,887.75		

####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Lishen International Inc.	销售佣金	2,364,868.49	3,651,321.14	4,714,503.53
Lishen Battery ( Europe ) GmbH	销售佣金		857,477.28	268,381.51
诚通服务外包(天津)有限公司	劳务外包费	1,157,181.57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借款利息收入	693,396.24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收入	835,900.19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80,036,210.48	1,400,181.05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952,447.52	609,762.24	21,696,784.41	108,483.92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76,144,675.11	380,723.37	31,063,652.29	155,318.26	33,639,716.11	168,198.58
	天津蓝天特种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15,098.91	32,075.49
应收款项融资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4,727,761.94					
其他应收款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1,065,258.06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90,735,000.00		14,313,292.65		14,737,524.17	
	力神(青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2,770,824.73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171,250.54					

##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付账款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37,577,989.44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12,112,106.30	75,600,535.13
	天津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88,936.73	4,895,100.50
	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6,360.00	819,530.23	11,504,614.06
	厦门通力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1,610,216.46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73,061.72		
	力神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9,224.80		
应付票据				
	天津新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89,085.14
	凤凰新能源（惠州）有限公司		854,186.39	
其他应付款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95,445.84	19,128,115.68	321,459,264.51
	Lishen International Inc	2,364,868.49	1,809,998.19	1,548,504.00
	Lishen Battery (Europe) GmbH		423,829.69	240,623.07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重要承诺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重要或有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700,000.00		
合计	7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231,667,468.18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231,667,468.18		
6至12个月			
1年以内小计	231,667,468.18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小计	231,667,468.18		
减：坏账准备	1,158,337.34		
合计	230,509,130.84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年6月30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1,667,468.18	100.00	1,158,337.34	0.50	230,509,130.84
其中：					
账龄组合	231,667,468.18	100.00	1,158,337.34	0.50	230,509,130.84
合计	231,667,468.18	100.00	1,158,337.34		230,509,130.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年以内	231,667,468.18	1,158,337.34							
其中：1年以内分项									
6个月以内	231,667,468.18	1,158,337.34	0.50						
7至12个月									
1年以内小计	231,667,468.18	1,158,337.34							
合计	231,667,468.18	1,158,337.34							

(三)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票据	9,907,761.94		
合计	9,907,761.94		

(四)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其他应收款项	109,779,329.05		
合计	109,779,329.05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1年以内	109,779,329.05		
小计	109,779,329.0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9,779,329.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3年6月30日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779,329.05	100.00			109,779,329.05
其中：					
信用风险组合	109,779,329.05	100.00			109,779,329.05
合计	109,779,329.05	100.00			109,779,329.05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关联方往来	11,007,333.33		
预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7,988,878.54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0,735,000.00		
个人备用金	48,117.18		
合计	109,779,329.05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3.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 备期末 余额
力神电池(苏州)有限公司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90,735,000.00	1年以内	82.65	
预缴社保公积金款项	预缴社保 公积金款 项	7,988,878.54	1年以内	7.28	
天津力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7,171,250.54	1年以内	6.53	
力神(青岛)新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2,770,824.73	1年以内	2.52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1,065,258.06	1年以内	0.97	
合计		109,731,211.87		99.95	

(五)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6.30		2022.12.31			2021.12.31			202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6.30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力神电池（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六)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1,016,003.18	734,637,495.56				
其他业务	20,701,891.00	4,975,930.14				
合计	831,717,894.18	739,613,425.70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客户合同产生的收入	826,738,866.83		
租赁收入	4,285,631.11		
利息收入	693,396.24		
合计	831,717,894.1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商品类型：			
软包锂离子电池	565,581,543.46		
方形锂离子电池	78,537,719.19		
圆柱锂离子电池	60,854,526.62		
锂离子电池极片	106,042,213.91		
原材料及废料	14,886,963.46		
其他	835,900.19		
合计	826,738,866.8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销售	810,016,556.00		
境外销售	16,722,310.83		
合计	826,738,866.8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826,738,866.83		
合计	826,738,866.83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	825,589,118.69		
经销	1,149,748.14		
合计	826,738,866.83		

十二、补充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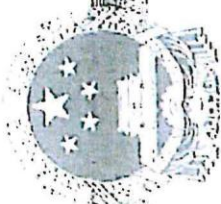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8,551.33	7,686,646.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63.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2,908,551.33	7,692,510.80	
所得税影响额		-436,282.70	-1,153,876.62	
合计		2,472,268.63	6,538,634.18	

天津聚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C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208160046

扫描二维码  
即可查询企业信息  
了解更多市场主体  
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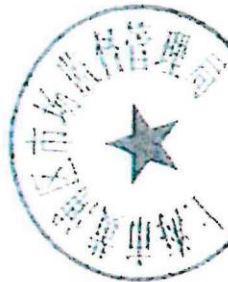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审计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信息系统领域内的技术服务;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仅用于系统使用, 其他无效。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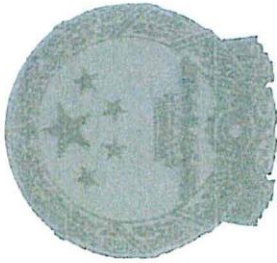
2022年08月16日

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1247



#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高飞  
 Full name 高飞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11-15  
 Date of birth 1974-11-1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10227197411150616  
 Identity card No. 310227197411150616

证书编号: 310000062165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165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CPA)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3 年 04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04 月 24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高飞(310000062165)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高飞(310000062165)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3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高飞(310000062165)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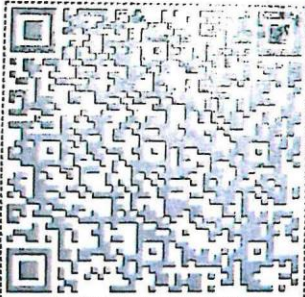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苗颂(310000060387)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苗颂(31000006038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苗颂的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姓名	苗颂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5-3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20802198505312119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屈维滨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1986-12-17  
 出生日期 无锡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Date of birth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320211198612170010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证书编号: 32020002005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1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月 /年  
 >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